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满足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国内外金融市场变化的影响，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信用证、固定资产贷款、票据贴现、票据质押贷款、存款质押贷款、并购贷款、项目贷款等，单笔授信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该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无需另行审议。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总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该等授信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权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自主决定以公司或下属分、子公司名义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财务部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